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—教化為上,法令次之 悟道 法師主講 (第二三四集) 2022/5/4 華藏淨宗學 會 檔名:WD20-054-0234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,第四單元「為政」,六、「教化」。

【二三四、治國,太上養化,其次正法。民交讓,爭處卑,財利爭受少,事力爭就勞,日化上而遷善,不知其所以然,治之本也。利賞而勸善,畏刑而不敢為非,法令正於上,百姓服於下,治之末也。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三十五,《文子》。

『太上養化』,「養化」這兩個字,是致力於道德修養的教化來轉變人心、風俗,使人心、風俗歸於自然。『其次正法』,「正法」兩個字,是依法制裁、辦理的意思。『化上』,受君上感化。『 遷善』就是改過向善。

「治理國家,最上之策是以道德來感化」,以道德仁義來教化人民百姓,「建國君民,教學為先」,辦倫理道德因果教育這是國家的政策,「其次是依據法律治理」。「使民眾互相謙讓,爭相處於卑下」,就是遇到有爭端的時候大家會處在卑下,不與人爭。「面對財利爭相拿少的部分」,就是分紅利,大家因為有受到倫理道德因果的教化,所以比如說兩個人合夥做生意賺的錢,大家會互相拿少的,自己拿少一點,讓別人多一點,自己不會去爭取拿多一點,會讓人家,讓利給人。「面對工作爭相做勞累的事情」,就是辛苦的事情大家會互相去做付出的事情,就是要付出、貢獻;比較辛苦勞累的事、比較麻煩的事,大家不但不會去推諉,而且是互相爭著要做比較辛苦的事,不會說去做一些輕鬆的事情,然後累的事情

都讓給別人做。這是「每天受到君王的教化」,所呈現的效果,這樣整個國家社會在不知不覺當中逐漸的向善,全國的人民都不斷的向上提升,這才是治國的根本。所以治國的根本,國家辦倫理道德因果教育這個是是重要的,這個才是根本。「百姓把獎賞當作利益而勉力為善,畏懼刑罰而不敢為非作歹,君王的法令公正嚴明,百姓服從,這是治理國家的次要之事。」後面說到如果政府它只有用法令,就是我們現在都是用法律來治理,沒有教化,大家是因為怕受到處罰不敢做壞事,有獎賞才會去做善,君王法令很公正、很嚴明,百姓也會服從,但是這是畏懼刑罰、貪得獎賞,百姓才願意不犯法、去做善事,這是治理國家次要的事,不是主要,是次要的,這是一個輔助。所以治理一個國家或者一個企業、一個家庭,要掌握住根本,根本就是在倫理道德因果的教育,處罰就是其次的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